证券代码：300128　　证券简称：锦富技术　　公告编号：2019-102

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融资租赁业务概述

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为进一步盘活存量资产，拓宽融资渠道，优化融资结构，拟通过与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浙银租赁）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，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,000万元，期限不超过1年（含1年）。融资租赁事项之租赁利率、租金及支付方式等具体内容以实际签订的协议为准。

2019年11月4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（临时）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》，董事会授权总经理签署相关协议文件。

公司与浙银租赁不存在关联关系，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融资租赁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交易对方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

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900MA28KA6292

3、公司类型：其他股份有限公司(非上市)

4、注册资本：300,000万人民币

5、法定代表人：周向军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

6、住所：浙江省舟山经济开发区迎宾大道111号23层（自贸试验区内）

7、经营范围：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，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（凭金融许可证经营）

三、交易的主要内容

1、承租人：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、出租人：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

3、租赁物：机器、设备等固定资产（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、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，亦不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、诉讼或仲裁事项，不存在查封、冻结等司法措施）

4、租赁方式：售后回租的方式，即公司将上述租赁物出售给浙银租赁，并回租使用，租赁合同期内公司按约定向浙银租赁支付租金

5、租赁本金：不超过人民币5,000万元

6、租赁期限：不超过1年（含1年）

7、租赁利率、租金及还款方式：按照市场利率，具体按照与浙银租赁签订的具体融资租赁合同的还款条款执行

8、回购价格：租赁期满，公司以留购价100元人民币回购此融资租赁资产所有权

9、租赁设备所属权：在租赁期间，机器、设备等所有权归浙银租赁，租赁期届满，合同履行完毕后机器、设备等所有权转移至公司

四、本次融资租赁的目的及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

本次开展融资租赁业务，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，优化融资结构，为公司的生产经营提供资金支持。

本次融资租赁业务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，对公司本年度利润及未来年度损益情况无重大影响，风险可控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公司拟向浙银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，融资额度不超过人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

民币5,000万元，期限不超过1年（含1年），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，优化融资结构，盘活存量资产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19年修订）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15年修订）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同意公司开展本次融资租赁业务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四日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